

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获中国证监会备案无异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
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桑德环境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（以下简称“股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”）并于 2014 年 11 月 14 日披露了上述事项，随后公司将股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及相关资料报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，并就上述事项与中国证监会进行了沟通。

公司于近日获悉，中国证监会已对公司报送的股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确认无异议并进行了备案。公司会尽快按照相关程序将《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等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等相关信息披露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 14 日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相关公告具体内容。

特此公告。

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十一日